

定安县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 关于定安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

2011年3月3日定安县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

定安县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符立东县长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县人民政府过去一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11年工作总体要求、预期目标和主要任务,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号召,全县各族人民紧密团结在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

记的党中央周围,在中共定安县委的领导下,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推进海南国际旅游岛建设发展的若干意见》、《海南省人民代表大会关于推进海南国际旅游岛建设发展的决

议》和省委五届九次全会及县委十一届七次全会精神,解放思想,锐意进取,扎实工作,加快促进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实现“十二五”规划良好开局,在新的起点上推进定安又好又快发展,为把定安建设成为“活力定安、富裕定安、人文定安、和谐定安”而努力奋斗!

定安县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 关于定安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 五年规划纲要的决议(草案)

2011年3月3日定安县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

定安县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经过认真审查,决定批准《定安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会议认为,《定安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对我县“十一五”规划实施情况的总结是实事求是的,提出的今后五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奋斗目标和主要任务,体现了党的十七届五中全会,省委五届九次全会和县委十一届七次全会精神,目标明确,措施有力,符合全县人民的根本利益和共同愿望,经过努力是能够实现的。

会议认为,“十一五”是我县发展史上不平凡的五年,全县人民在党的十七大精神指引下,认真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围绕纲要的发展目标,大力实施“两区一城一调整”发展战略,着力转变经济方式和加快经济结构调整,克难奋进,开拓创新,扎实工作,确保了“十一五”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指标全面超额完成,为“十二五”大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十一五”是定安经济总量提升最快、发展质量最好的时期,是全县经济基础不断夯实、产业支撑力不断增强、发展潜力与活力明显增强时期,是城乡面貌变化最明显、城乡居民得到实惠最多、生活水平提高最快的时期。

会议强调,今后五年定安将站在崭新的历史起

点,处于难得的黄金发展机遇期,要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紧紧抓住海南国际旅游岛建设重大机遇,坚持把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以项目建设为抓手,以全面完成优化经济结构、构建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和加强城镇化布局为重要着力点,努力实现“十二五”规划提出的各项奋斗目标。

会议要求,加快经济结构调整,转变经济发展方式,要坚持大企业进入、大项目带动及优先发展民生的思路,推进基础设施建设,狠抓教育、城市化、旅游业、塔岭工业园、节庆活动与产业结合、强镇优村等六大战略重点建设,实现在转变中加快发展,在发展中促进转变,保持平稳较快发展,增强我县经济抗风险能力。

会议要求,着力改善民生,推进和谐定安建设,要把经济发展的着力点放在保障和改善民生上,以解决城乡居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为重点,持续加大民生投入,使经济发展和国际旅游岛建设成果更多地体现在改善民生上。

会议号召,全县人民要紧密地团结在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振奋精神,团结一致,解放思想,真抓实干,为实现“十二五”规划目标,把定安建设成为“富裕定安、活力定安、人文定安、和谐定安”而努力奋斗。

定安县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 关于定安县201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1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决议(草案)

2011年3月3日定安县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

定安县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审查了定安县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定安县201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1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

划草案的报告》及201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会议同意定安县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国民经济、社会发展计划财政预算审查委员会的审查报告,决定批准

《关于定安县201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1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批准201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

定安县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 关于2010年定安县和县本级预算执行情况及 2011年定安县和县本级预算的决议(草案)

2011年3月3日定安县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

定安县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审查了定安县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2010年定安县和县本级预算执行情况与2011年定安县和县本级预算

草案的报告》及2011年全县和县本级预算草案。会议同意定安县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国民经济、社会发展计划和财政预算审查委员会提出的审查报告,

决定批准《关于2010年定安县和县本级预算执行情况与2011年定安县和县本级预算草案的报告》,批准2011年县本级预算。

(上接1版)共投入8700多万元打造“百里百村”。各村立足实际,充分讲究原生态,努力打造低密度、高生态的绿色长廊。

岭口镇委负责人说,建设过程中,我们一般是给名树古树让道,一般也不大砍大折,为以后开发乡村生态旅游保留优势资源。

定安地处火山岩地区,火山石资源丰富。当地农民建房用料多是火山石,不仅美观耐用,而且冬暖夏凉。“百里百村”文明生态村建设过程中,各地因地制宜,充分调动村民的积极性,就地取材,不搞大拆大建,最大限度保留了原生态资源。

火山岩地区土地肥沃,十分有利发展热带高效农业。在定安南部乡镇,槟榔种植面积超过了6万亩。

定安在文明生态村的创建中,一手抓环境整治,一手抓生产,因地制宜发展“订单农业”,做大优势产业。开通海南槟榔网,帮助农民扩大槟榔销售渠道和空间;采取“公司+农户”的模式,以槟榔专业合作社为平台,发挥能人效应,推动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带动农民增收致富。目前,各镇槟榔合作社和当地农民自己的大小槟榔加工场,已发展至300多家;通过发展槟榔产业,全县解决了1.1万人的就业问题。

定安县委书记孙颖告诉记者,文明生态村连片创建,使“百里百村”成了“定安八景”之一。与调整农业产业结构、促进农民增收有机结合的文明生态村创建,也让当地农民人均纯收入实现了年均12.2%的增长。

定安县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 关于定安县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

2011年3月3日定安县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

定安县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黄守宏主任代表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所作的报告。会议充分肯定人大常委会过去一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今后一年的主要任务,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人大常委会要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

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的有机统一,以推进海南国际旅游岛建设为重中之重,认真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推进依法治县,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努力把人大各项工作提高到一个新水平,为实现定安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作出新的贡献。

定安县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 关于定安县人民法院 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

2011年3月3日定安县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

定安县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李静云院长所作的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会议对县人民法院过去一年工作表示满意,同意报告提出的今年的工作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县人民法院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党的事业至上,人民利益至上,宪法法律至上”,切

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围绕“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工作主题,强化审判职能,严格审判管理,狠抓队伍建设,充分发挥审判机关的职能作用,维护社会公平正义,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为推进海南国际旅游岛建设、实现定安“十二五”规划良好开局,建设“活力定安、富裕定安、人文定安、和谐定安”提供有力的司法保障。

定安县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 关于定安县人民检察院 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

2011年3月3日定安县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

定安县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唐名兴检察长所作的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会议对县人民检察院过去一年工作表示满意,同意报告提出的今年的工作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县人民检察院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切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坚持围绕中心、服

务大局,公正廉洁执法,深化司法改革,完善工作机制,规范执法行为,狠抓检察队伍建设,努力提高政治素质、业务素质 and 道德素质,充分发挥检察机关的职能作用,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为推进海南国际旅游岛建设、实现定安“十二五”规划良好开局,建设“活力定安、富裕定安、人文定安、和谐定安”提供有力的司法保障。

定安县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 关于定安县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六次会议代表建议意见 办理情况报告的决议(草案)

2011年3月3日定安县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

定安县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政府所作的《关于定安县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代表建议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会议认为,县政府对57件代表建议意见能够做到及时答复、认真办理,会议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县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要严格按照法律规定,认

真做好代表建议、批评及意见的办理工作,对代表提出的建议、批评及意见必须认真研究、及时办理,做到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努力提高办理工作的效率和水平,保障代表依法行使提出议案和建议、批评、意见的权利,为推进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和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推动定安又好又快发展做出贡献。